

繼承事實或贈與行為者，亦得適用前二項規定。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4 日
華總一義字第 11500011041 號

茲修正公共電視法第十六條條文，公布之。

總 統 賴清德
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
文化部部長 李 遠

公共電視法修正第十六條條文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4 日公布

第 十 六 條 董事每屆任期三年，期滿得續聘之。
董事任期屆滿六個月前，應依第十三條規定改聘之。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4 日
華總一義字第 11500011051 號

茲修正商港法第二條及第五十三條條文，公布之。

總 統 賴清德
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
交通部部長 陳世凱出國
政務次長 陳彥伯代行

商港法修正第二條及第五十三條條文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4 日公布

第 二 條 本法之主管機關為交通部。
商港之經營及管理組織如下：